

证券代码：871402

证券简称：志诚信息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
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公司发展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向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山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 150 万元整，贷款期限 12 个月；本次贷款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孙丽芳以其名下位于水磨沟区吉兴巷 19 号康明园三期 3 栋 1 层商铺 4、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虎城以其名下位于新市区苏州路 68 号苏州花园小区一区 5 幢 5-02 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长、总经理陈虎城先生和孙丽芳女士系夫妻关系需回避表决，董事陈君芬女士和董事长陈虎城先生系兄妹关系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虎城

住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北二巷2号优诗美地二期10号楼1单元701室。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 自然人

姓名：孙丽芳

住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青年路北二巷2号优诗美地二期10号楼1单元701室。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虎城先生之配偶、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不存在其他未列明的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向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山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150万元整，贷款期限12个月；本次贷款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孙丽芳以其名下位于水磨沟区吉兴巷19号康明园三期3栋1层商铺4、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虎城以其名下位于新市区苏州路68号苏州花园小区一区5幢5-02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内容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支持公司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新疆志诚元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4 日